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度，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勤勉尽职、忠于职守，切实履行各项职权和义务，充分行使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能，及时掌握公司财务、内控、信息披露情况，为公司规范运作、健康持续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现将 2022 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2022 年度，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董事会会议共计 13 次，出席报告期内召开的股东大会 1 次。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10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22 年 1 月 4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2 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刊登在 2022 年 1 月 5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2022 年 4 月 14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二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 2021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21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 《关于 2021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6) 《关于 2021 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7)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8)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9) 《关于坏账核销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刊登在 2022 年 4 月 16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2022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刊登在 2022 年 4 月 20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2022 年 5 月 10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 2022 年第四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提前归还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刊登在 2022 年 5 月 11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5、2022 年 7 月 12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五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刊登在 2022 年 7 月 13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6、2022 年 8 月 18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 2022 年第六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4)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刊登在 2022 年 8 月 20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7、2022 年 9 月 22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七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取消授予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刊登在 2022 年 9 月 24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8、2022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 2022 年第八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刊登在 2022 年 10 月 27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9、2022 年 12 月 2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 2022 年第八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2)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未达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目标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3)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刊登在 2022 年 12 月 3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0、2022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 2022 年第八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刊登在 2022 年 10 月 27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对公司 2022 年度经营管理行为和业绩的基本评价

2022 年度，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全面监督，检查和审核，认为：

(一)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2 年度，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的各项规章制度以及《公司章程》进行规范运作，未发现公司有违法违规经营的行为，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完善，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合理、程序合法有效，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能够依照公司规章制度行使职权。公司重视规章制度建设，通过企业内控体系建设和全面预算管理的实施推进，建立并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及全面预算管理制度，促使公司经营管理工作更加规范化。

（二）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 2022 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财务管理等情况进行了认真的监督、检查和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有关要求，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其审计意见是客观、公允的。

（三）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进行了有效监督，认为：公司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对公司募集资金进行合理使用和有效管理，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和管理合法合规，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的需要，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检查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及决策程序均已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均遵循了平等、资源、等价、有偿的原则，依据双方互利、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五）审核收购、出售资产及对外投资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收购、出售资产及对外投资情况进行了核查，报告期内收购、出售资产及对外投资的交易方式、交易价格合理、公允，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内幕交易以及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等情况。

（六）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真审阅了公司《关于 2022 年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并与公司管理层和相关管理部门交流，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审核，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机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保证内部控制的有效执行。公司《关于 2022 年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七）关于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公司已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并能够严格按照《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要求，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公司股份及其他违反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公司规范信息传递流程，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此外，公司通过及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培训和保密提示，有效防范了泄露内幕信息及利用内幕信息交易等行为。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遵守相关规定，未出现内幕交易及内幕信息泄露的情况。

（八）公司信息披露制度检查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的信息披露内容及披露标准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信息传递、审核及披露流程规范，未出现重大事件泄露、内幕交易等情况，能够按照法律法规以及相关规则规定的披露时限及时报送并在指定网站披露相关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2023 年度工作计划

2023 年，监事会成员将继续加强学习，不断推进监事会自身建设，同时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忠实履行监事会的职责，依法对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及检查，促使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治理质量；加大监督力度，依法列席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相关会议，及时掌握公司财务、内控、信息披露等重要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合规性，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加强公

司的风险防范意识，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健发展，从而更好地维护公司及股东的权益。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五日